

（十二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榆林市人民警察训练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榆林市人民警察训练学校专项训练装备购置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MR头戴设备、定位信标、MR头戴设备备用电池、一拖三充电盒、装备柜、电击反馈颈环、92G电动模拟器、95-1电动模拟器、执法记录仪&对讲机二合一模拟器、催泪喷射器模拟器、手铐模拟器、盾棍叉模拟器、PR-便捷式路由器、被动红外跟踪单元、系统配套软件、实战射击训练课程、快反射击训练课程、基础能力训练课程、热点警情处置-车辆冲撞（单人）、常见警情现场处置课程、红蓝对抗高阶课程、系统安装部署服务、MR头戴设备、92G电动模拟器、95-1电动模拟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6843.24202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295.040596万元1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. 训练控制服务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品源华瑞实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0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0.00万元1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3. _____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28

